

2023年工资情况报告(优质5篇)

在当下这个社会，报告的使用成为日常生活的常态，报告具有成文事后性的特点。报告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报告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报告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工资情况报告篇一

我镇党委政府历来高度重视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特别是在春节前后，镇人民政府组织专人成立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由工作组统一指挥协调解决辖区内拖欠农民工工作问题，现将工作开展情况简要报告如下。

一是协调解决了拖欠镇环卫工人王卫东2.7万元环卫工人工资，解决了拖欠近10年的遗留问题。二是协调解决了20xx年综合文化站建设承包方向治国拖欠民工工资2万元，避免了民工与施工方的矛盾激化与冲突。三是解决了双柏树村聚居点原遗留拖欠民工工资3.8万元问题，有效的保证了春节期间辖区稳定与和谐。

春节前，按照县政法维稳系统，劳动保障部门的统一部署，我镇着力把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拖欠民工工资工作当作重要工作来抓，一是组建专班，成立工作组，镇人民政府组织专人成立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由工作组统一指挥协调解决辖区内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问题。二是多方联动，加强配合。先后与县劳动监察、仲裁大队，县人社局、县司法局等部门密切协调配合，多方渠道帮助农民工维好权，帮助解决实际困难。

一是，建议县级相关部门继续加大对农民工拖欠工资工作整治力度，在全社会营造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的浓厚良好氛围。

二是继续加大对故意拖欠民工工资打击力度。

三是大力做好民工依法依规维护好合法权益的法律知识普及工作。

工资情况报告篇二

根据县财政局略财发[20xx]25号《关于开展全县财政供养人员及工资发放情况检查的通知》要求，我局高度重视，迅速行动，认真开展了自查自纠。现将工作情况汇报：

我局高度重视财政供养人员及工资管理情况检查工作，结合实际，研究成立了由局长任组长，副局长任副组长，局属各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落实了工作责任，明确专人负责日常工作。我局先后召开了局务会和全体干部会，进行安排部署，组织干部认真学习了文件，深刻领会精神，广泛开展宣传教育，使司法行政系统全体干部充分认识到检查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积极主动参与检查，有效地促进了工作顺利进行。

按照《通知》要求，我们采取干部自查和逐人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坚持做到“五查三对照”（查身份、查调入调出关系、查工资底册、查审批手续、查在岗情况等，对照本人档案与基本信息、工资审批手续与工资底册、在岗情况与群众反映），按照检查的8种重点内容，对全县司法行政系统干部基本情况进行了认真摸排检查，我局系统没有发现检查的8种重点人员。

一是认真执行《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规定》，把财政供养人员及工资管理情况检查工作放在推进反腐倡廉工作的重要位置，常抓不懈；二是进一步加强干部思想作风教育，引导干部增强岗位意识、奉献意识和为人民服务意识，争先创优；三是进一步建立健全干部管理制度，用制度管人、管事；四是进一步挖掘干部潜力，激发干部工作

主动性和创造性，推动我县司法行政工作上新台阶。

工资情况报告篇三

根据《江西省解决企业拖欠工资问题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印发20xx年度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考核方案的通知》（赣薪联办[20xx]11号），我局高度重视，对解决农民工工资拖欠问题工作进行了全面自查，现将自查情况报告如下：

近年来，我局始终将解决好农民工工资拖欠问题作为一项重要而紧迫的政治任务，严格按照中央和省、市、县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有关政策部署，加强组织领导，创新措施方法，完善制度机制，全力予以抓紧抓实抓好，有效杜绝了拖欠、克扣农民工工资问题，保障了农民工合法权益，为维护全市和谐稳定而努力。

1、成立领导工作小组，落实责任机制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我局成立了以宜黄交通运输局局长李小红为组长的农民工工资支付监管保障工作领导小组，落实了以组长为第一负责人，设立了专门的办公室，并制定了农民工工资支付预防处理机制和应急处理预案，保障了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的顺利进行。

2、工程建设与整治工作同步进行机制

一是建设项目在招标时严格审查投标单位的信誉问题，存在拖欠农民工工资不良记录的，不能参与投标，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是资格审查的一项重要内容。

二是建立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金制度，签订项目招标施工合同时，需缴纳保证金，凡未按要求交纳的，一律不得签订施工合同。

三是项目工程实施过程中，拨付工程进度款时，跟踪监督施工单位做好工程款的逐级发放工作，确保农民工工资优先足额发放到位，不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每逢中秋、春节重要节假日，如出现施工单位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的，立即从农民工保证金中列先行垫支，并从下一期工程款中扣回补足。

四是项目施工完毕通过交竣工验收后，施工单位必需在项目实施所在地村委张贴公告，明示项目施工已完成，如有未结付农民工工资的，可反映投诉至我局，我局将根据情况从施工单位交纳的项目农民工保证金中直接支付给农民工，对恶意拖欠、情节严重的，给予书面警告，同时列入不诚信企业黑名单。

五是项目施工开工前，督促施工单位给农民工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购置相应的劳保用品，同时我局对项目施工进行定期施工安全检查，巡查工地安全用工情况，出现涉及施工安全隐患及时停工整改，确保农民工施工人身安全。

3、实施突发案件快联动执法、速反应机制。

我局联合县人社局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公安局、财政局等有关单位一起进行执法联动机制。执法联动机制通过拓宽执法信息来源，树立执法威信，提高执法工作实效，有效维护农民工自身权益，保障农民工工资拖欠执法效果，使我们对以往的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能更快速的反应处理，解决我局执法力量单薄、后续强制执行力量薄弱等情况。

4、排查治理方式，要做到“四个结合”

四是坚持把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与加强应急管理结合起来，建立健全应急管理制度，完善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体系，落实隐患治理责任与监控措施，严防整治期间发生事故。

5、积极协调民工工资来访事宜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我局对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严格监督，做到了对农民工工资按时发放，无工作责任不落实、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的现象发生，在我局所辖范围内的工程项目无重大群体性事件、集体上访等具有恶劣社会影响的事件发生。

6、定期排查，积极预防

为了使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落到实处，我局农民工工资支付监管保障工作领导小组按省联席办要求对所辖范围内的重建项目进行了专项检查，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要求施工单位限期整改。

20xx年到至今我局工程项目在进行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检查中，没有发现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也没发现我局工程项目有分包、转包、承包现象。

工资情况报告篇四

为进一步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属地监管责任，有效预防和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考核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xx〕96号）、省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山西省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考核办法》（晋政办发〔20xx〕19号）和《运城市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考核方案的通知》（运治欠组发〔20xx〕1号）、永治欠组发〔20xx〕8号文件精神及有关规定，我镇立即开展自查工作，现将自查情况汇报如下：

按照永济市治欠领导小组的安排，我镇立即成立开张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专项检查领导机构，由书记杨战波同志担任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镇劳动保障所，主任由尚国栋兼任；同时制定我镇此项工作的实施方案，要求各成员单位严格落

实属地管理责任，村委主任为各村网格长，负责全面排查辖区内所有涉及用工的单位，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制定我镇欠薪突发群体性事件应急预案，以及督查和问责制度，此外还要求镇劳动保障所加强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力度，在各村上报的基础上，加大劳动用工的监管。

我镇组织人员深入用工单位开展法律法规宣传，并结合各项活动向广大施工人员广泛宣传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以及《劳动法》、《工资支付暂行规定》、《最低工资暂行规定》、《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支付管理暂行办法》等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政策知识，帮助农民工学法，懂法，使其在权益受到侵害时，能通过正确方式和法律渠道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我镇要求用人单位实行农民工实名制管理、工伤保险、预存工资保证金、设立农民工工资（劳务费）专用账户、按月支付工资和设立维权公示牌等六项制度。

1、用人单位和劳动者的劳动法治意识和观念仍然十分淡薄，用人单位对劳动法的内容了解较少，农民工对劳动法的内容了解也很少。

2、农民工的维权意识淡薄，有部分用人单位或劳动者存在不愿意签订劳动合同的情况，导致发生纠纷以后难以维权。

3、我镇不存在在建项目，政府工程项目为机关“五小”建设（目前已经正常使用），在自查过程中，我镇涉及到北街工程民生嘉苑项目（已建成），最后甲方以住宅楼房屋市场价抵给乙方自行分配，每套均价为20万元，共21套，总计为420万元，已超出原决算工程款。协议约定：如乙方（王天春）再次发生债权债务与甲方无关，乙方自行处理。所以开发商甲方不存在欠农民工工资问题，属于乙方与发包方个人经济纠纷，目前乙方王天春已失联，开张镇政府经多次与其联系后无果，所有涉及乙方王天春的经济债务问题，我镇建议农民工走司法程序维护正常权益，不可使用暴力等非法手段解决问题。

工资情况报告篇五

在、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团结和带领全局干部职工,紧密围绕、市政府中心工作,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遵照仲彬书记提出的“严格遵循政策法规,做到科学规范有序;全面推行阳光人事,做到公开公平公正”的人事人才工作理念,紧紧围绕、市政府“构建大交通、培育大产业、争取大政策、促进大和谐”和“五个突破”的工作中心,按照“突出三个重点、把握三个热点、破解三个难点、打造三个亮点”的工作思路,大力实施人才强市战略,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求真务实、开拓进取,在公务员管理、人事制度改革、工资收入分配制度改革、人才队伍建设、人才市场化配置、机构编制管理和企业军转干部解困维稳等诸方面都取得了新的成效。现将一年以来本人履职情况述职如下:

一、坚持以人才工作为核心,人才瓶颈制约正初步得以突破

人才瓶颈制约是巴中经济发展的核心障碍,破解人才制约是人事编制工作的重点目标。仲彬书记在市二次党代会报告中明确指出“人才危机是巴中最大的危机。要着重研究制定和落实培养人才、留住人才、引进人才、重用人才的激励措施和办法,让人才留得住、引得进、受重用。”按照这一要求,以“能干事、肯干事、干成事”为标准,坚持“科学用人、规范用人、有序用人和公开用人、公平用人、公正用人”,两眼向外抓引进、两眼向内抓盘活,着力优化人才环境,缓解人才需求矛盾。一是创新人才引进政策。围绕“让能干事的有机会、给肯干事的以舞台、使干成事的得重用”的用人导向和坚持“以待遇吸引人才、以感情留住人才、以事业成就人才”的要求,在仲彬书记的强力主导和高度重视下,在对我市人才队伍现状、人才开发情况进行认真分析和广泛征求听取各界人士意见建议的基础上,出台了《巴中市引进硕士研究生等优秀专业人才试行办法》,采取“给编制、给岗位、给待遇和营造良好人才环境”的8条优惠政策,引起了良好的社会反

响,全国各地各院校毕业的研究生踊跃报名,志愿到巴中发展。已登记志愿到巴中工作的优秀人才36名,其中硕士研究生15人、“211工程”学校重点专业本科生21人。特别是开启引进优秀人才的“绿色通道”之后,在2007年11月四川师范大学举办的面向四川省第三届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月人才招聘大会上,我市引进人才的8条优惠政策吸引了2000余名高校毕业生排成长队咨询和应聘。常务副魏宏等领导亲临我市展区,与应聘学生亲切交谈。华西都市报等媒体对高校毕业生踊跃应聘我市职位的壮观场面给予了报道。当天现场登记705人,其中硕士研究生10人、“211工程”学校重点专业本科生8人,其他本科生687人,涉及13个专业。二是优化人才选用环境。坚持以市场化配置人才为导向和考试选人用人手段,逗硬坚持公务员“凡进必考”、事业单位补充工作人员“凡聘必考”、公务员晋升职务“凡升必考”、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凡评必考”的“四必考”制度,构建了公开公平公正的用人机制,切实规范了用人环境,促进了人才资源合理配置和人才队伍结构优化。全年共组织录用公务员、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考试和职称评审考试37次,参考人数19724人。通过网络、现场报名共有8530名高校毕业生应考我市机关事业单位职位和村(居)岗位,其中硕士研究生1人、本科生2604人(重点本科生114人)、专科生5052人,市外生源1305人分布于23个省(区、市)。已录用到岗2009人,其中硕士研究生11人、重点本科生37人,其他本科生337人,市外生源421人。“三支一扶”计划录用242人,“一村一名大学生”计划录用141人、“西部志愿者”计划录用45人,招考公务员33人、招考人民-警-察290人、招考教师1017人、其他事业单位招考209人。三是激发人才内在活力。在抓好人才引进、优化人才环境的同时,着力加强对现有人才的管理。积极组织实施机关中层干部及重要岗位工作人员轮岗交流工作,已有市规划和建设局、财政局、林业局、民政局、政府办、农机局、农业局、发改委等8个单位全面完成了内设机构和重要岗位负责人的轮岗交流,其他部门正在抓紧思想动员、方案制定,酝酿实施,预计2007年3月底前可全面结束。同时按照建设规范化责任型政府要求,开始研究思考完善行政机关公务员考核机制,改进公务员考核办法,建

立分类分级考核制度,充分发挥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新闻媒体和服务对象在评价公务员业绩中的重要作用,切实提高公务员考核的针对性、实效性和社会公认度。四是统筹城乡人才开发。主动把人事人才工作的服务领域向农村延伸,服务对象向农村人才延伸,服务重心向农村人才开发延伸,充分发挥牵头抓总开发农村人才的职能作用,建立农村人才开发工作联席会议制度,有效整合组织、人事、劳动保障、科技、科协、教育等部门职能,全面开展职称评审进农村、培训教育进农村、科技智力进农村、就业服务进农村、表彰激励进农村的“五进农村”活动,为新农村建设提供了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全年共评审认定农民(农业)技术职称7405人,其中农民技师46人,开展农民工职业技能鉴定4078人;组织培训贫困农民5.7万人次;派遣科技特派员进村300人;选派高校毕业生499人到村“三支一扶”;下派优秀干部到乡村任职1184名;建立农村人才开发示范乡(镇)10个、示范村60个、示范岗870个;推选优秀农村实用技术人才153名,从优秀村(居)干部中公开考录公务员13名。我市“五进农村”助推新农村建设的做法,得到省人事厅充分肯定,并在全省推广。

二、坚持严格规范管理,依法行政进程有了明显加快

始终把坚持规范化管理,作为提升部门形象,优化工作环境,构建公开公平公正的用人机制和推进依法行政、依法治理的重头戏和杀手锏。一是以实施公务员法为重点,有效规范公务员管理。按照公务员登记规定,严格坚持登记范围、登记对象、登记程序、登记纪律,全面完成公务员首批集中登记。针对公务员法实施反映出的突出矛盾和问题,组织力量,先后多次深入县(区)、深入基层单位专题调研,认真梳理和研究分析存在的问题,提出切实可行的处理建议,稳妥地化解了矛盾。对参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事业单位进行了全面清理和审核。在公务员入轨登记基础上,积极启动集编制实名制管理、身份现代化确认、财政供给规范化管理于一体的公务员实名制管理办法,建立了动态的公务员管理数据库。为提升公务员科学化、规范化管理水平奠定了坚实基础。二是以实行职(务)级(别)

工资制为重点,有效规范工资收入分配制度。在公务员登记的基础上,全面完成了机关事业单位工资制度改革和离退休人员增加离退休费工作。会同财政部门积极做好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津补贴清理规范工作。积极指导和探索事业单位搞活内部分配的办法,在广电总台、巴中日报社和规划、卫生等部门的事业单位试行打破档案工资、推行绩效工资制度,推动了收入分配向关键岗位、优秀人才和突出贡献人才倾斜的激励分配机制与导向的形成,切实搞活了内部分配。三是以优化职能配置为重点,有效规范机构编制管理。围绕、市政府中心工作,科学破解影响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按照新形势下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前移和快捷高效服务要求,超前思维、事先谋划、精心准备,顺利设立了办和市政府应急办两个机构;整合办、市政府办信访和群众工作职能,设置市政府信访和群众工作局,在市纪委、人事局、市法院等20个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部门设立了群众与信访工作科;强化和完成了政务服务工作机构的职能配置,对铁路、防雷防雹、人才和老干部管理等职能进行了明确,积极理顺市区广电机构管理体制,促进了部门职能更加明晰、管理机制更加科学、事业发展更有保障。推进“三项改革”,不断健全行政和事业单位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

积极探索行政体制改革,对全市行政部门和政府直属事业单位履行职能情况进行全面清理,清理出2个部门职能偏移;对职能交叉、重叠的国资管理部门予以职责归位;对建设、国土、民政、农业等7个部门的25项职能纳入政务服务中心窗口集中办理;对2个部门履职不力而引发的群体矛盾进行协调化解。全面启动乡镇机构改革,按照、省政府关于推进乡镇机构改革的统一部署和要求,狠抓工作汇报、政策宣传、情况摸底、意见反馈、方案上报等“五个到位”,及时编报了全市乡镇机构改革方案,做好了全面实施的各项准备。拉开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序幕,按照“规范、发展、搞活”的改革思路,积极稳妥地开展事业单位分类改革试点,完成了社区卫生服务体制改革的前期4个机构设立和编制调整、卫生执法编制分解核定等,积极借鉴外地经验,研究界定具有公共事务管理职能办法,着力整

事事业单位公共事务管理资源,逐步推进事业单位职能社会化。创新事业单位管理、机构编制管理、机构编制监督检查等“三大体制”,对事业单位走向市场、走向社会进行跟踪管理,坚持依法登记、变更、注销、备案、审批、公告、管理“七到位”;出台《行政机构设置和管理办法》,在办事程序、协调机制、管理方式上全面系统界定,严格执行机构编制管理“三个一”制度,使机制编制管理形成了体系;就机构编制管理三个法规执行情况,会同人事、监察、财政等部门历时5天,深入三县一区,以随机抽查完成对1个党委工作部门、7个政府工作部门,2个政法执法机构、2个事业单位等12个机关和事业单位进行了一次全面深入检查,对超编进人、人员编制混用、行政机关人员在下属事业单位兼(任)职、超职数配备干部、吃财政“空饷”、分流人员反弹等问题进行了查纠,对整改不力的单位进行了通报,维护了机构编制管理法规的严肃性。

三、坚持统筹兼顾重点突破,各项工作围绕和-谐发展有序开展

注:查看本文相关详情请搜索进入安徽人事资料网然后站内搜索人事工资检查情况报告。